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6]第 4-00070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目录

内容	页码
一、专项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
投资收益表	4
净资产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10

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6]第 4-00070 号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投资收益表、净资产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已由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按照后附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一、管理层对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是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认为，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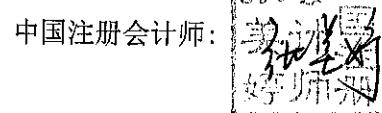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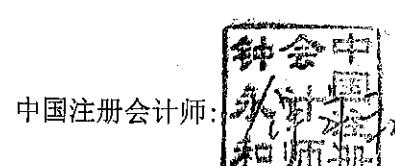
方面公允反映了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

四、编制基础以及对分发和使用的限制

我们提醒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是为了满足监管机构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的要求，因此，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我们的报告仅用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保监会呈报之用，而不应分发至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保监会以外的其他机构或人员或为其使用。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 年 4 月 12 日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项审计报告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投资收益表

	附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投资业务收入			
利息收入		29,585.58	2,069.12
投资收益		30,678,111.48	21,722,768.14
小计：		<u>30,707,697.06</u>	<u>21,724,837.26</u>
投资业务支出			
资产管理费		6,019,354.59	4,385,706.78
其他杂费		274,315.69	335,752.56
小计：		<u>6,293,670.28</u>	<u>4,721,459.34</u>
净收益		24,414,026.78	17,003,377.92
加：年初累计投资损失/收益		<u>17,003,377.92</u>	
本年累计投资收益		<u>41,417,404.70</u>	<u>17,003,377.92</u>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项审计报告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净资产变动表

	附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净资产总额		421,323,377.92	
投保人投入/赎回资金净额		924,832,019.07	404,320,000.00
本期净收益		24,414,026.78	17,003,377.92
本期未实现收益变动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1,370,569,423.77	421,323,377.92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项审计报告
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并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监发改[2004]1259号文《关于同意筹建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及[2007]1381号文《关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的批准，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7年11月8日由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汉晟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日兴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合邦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博永伦科技有限公司和海南凯益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公司总部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4层04、05、06、07、08、10单元，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营业执照号码：310000000093588

法定代表人：刘益谦

营业期限：2007年11月8日至不约定期限

二. 投资连接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投资连接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是根据中国保监会颁发的中《中国保监会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会[2015]32号）有关规定及附注三的主要会计政策以及中国保监会颁发的《投资连结保险精算规定》（保监寿险[2007]335号）编制，并且遵循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投资连接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投资连接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时，主要以公允价值为计价原则。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项审计报告
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本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于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准则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解释。

2. 会计年度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记账本位币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项审计报告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的金融资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①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②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方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6.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只有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本公司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投资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项审计报告
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货币资金的成本、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括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 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按照税法规定就证券买卖差价等收入按适用的税率5%征收。营业税金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等，按营业税的一定比例计缴。

8. 投资组合

中国保监会颁布的《保险公司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投资连结保险暂行办法》、《保险机构投资者股票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投资于单一基金占可投资于基金的资产比例、投资于单一基金占该基金份额的比例、投资于国有商业银行存款、国债资金的比例以及投资于股票的比例等作出规定。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按照上述规定以及投资连结产品说明书中列示的投资组合限制等进行投资。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银行存款	14,179,725.44	530,440.19
其中：人民币	14,179,725.44	530,440.19

注：货币资金为本产品存放于银行的活期存款。

2. 应收利息

项目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应收利息	4,865,014.82	15,881,893.59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项审计报告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货币基金	341,640,736.62	23,860,129.05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信托计划	1,004,100,000.00	383,000,000.00

5. 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应付本公司的账户资产管理费以及保户赎回款项。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是根据投资连结保险的保单条款而向保户收取的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资产管理费率（年率）最高不超过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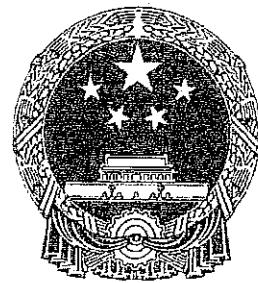
六.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资产财务报告之批准

本年度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资产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营 业 执 照

(副 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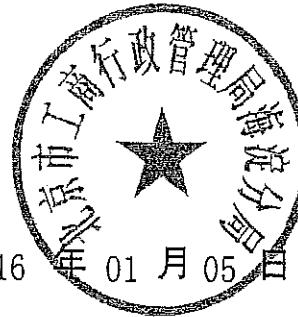
名 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 吴卫星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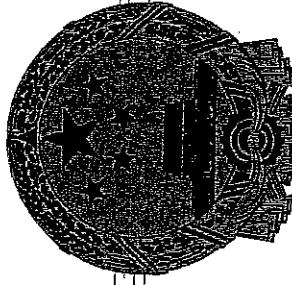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登记机关



2016 年 01 月 05 日



证书序号：00041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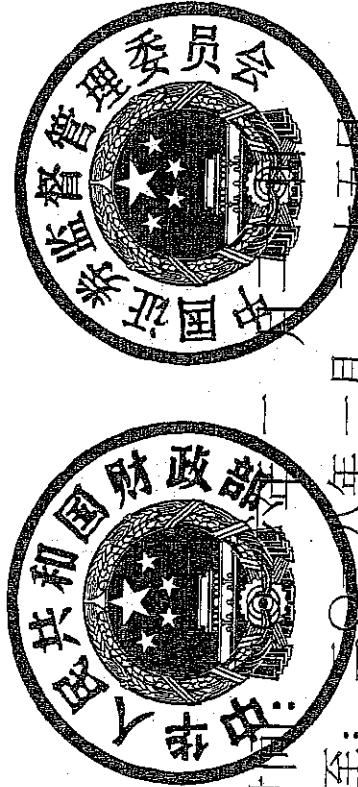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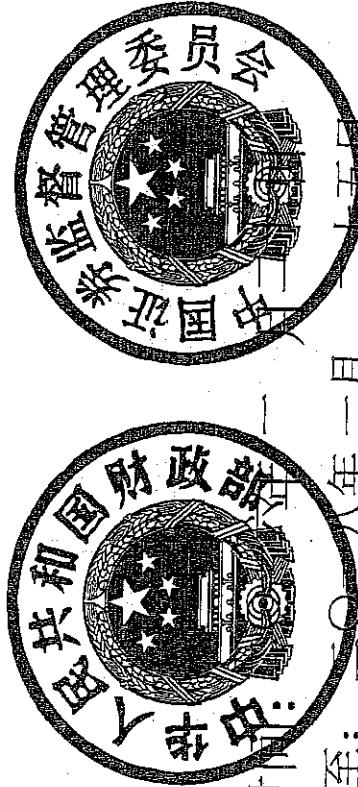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胡咏华

证书号：08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12 06 20

自 刻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钟永和
性 别	男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1977-09-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上海分公司
身份号码	42011177090855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20003204823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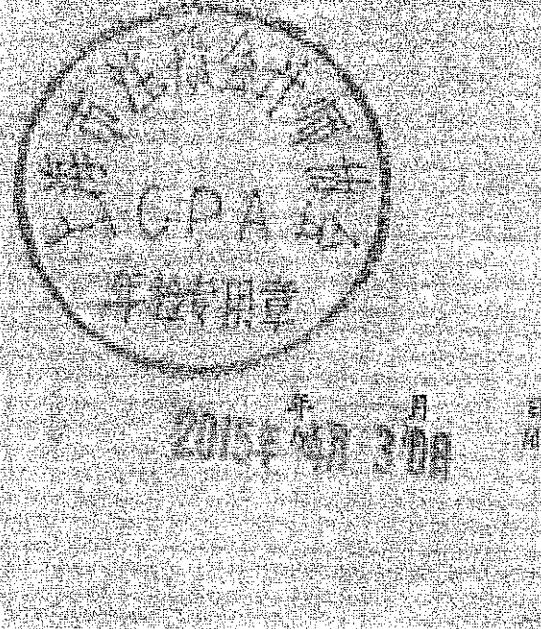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张美婷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11-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上海分部

身份证号码 5221011984113078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10141006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s of CPAs

发证日期：2014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